

國立嘉義大學獸醫學系 110 學年度第 3 次系務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 110 年 12 月 6 日（星期一）中午 12 時 30 分

地點：新民校區獸醫館 2 樓會議室（D04-205）

主席：張銘煌主任

紀錄：羅欣嵐技士

出席人員：王建雄老師（請假）、羅登源老師、張志成老師、吳瑞得老師（請假）、賴治民老師、詹昆衛老師、郭鴻志老師（請假）、黃漢翔老師、張耿瑞老師（請假）、吳青芬老師（請假）、王昭閔老師、黃思偉老師

壹、主席致詞：略

貳、報告事項：

- 一、檢附 108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滿意度未達 70% 題項之自我改善具體作法執行情形如附件第 1 至 2 頁，請卓參。
- 二、檢附 109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流向調查滿意度未達 70% 題項之自我改善具體作法如附件第 3 頁，請於 111 年落實執行。執行情形與成果另於 111 年 12 月 10 日前提供彙報。
- 三、檢附本（110）年度本系經管公務車使用及保險概況如附件第 4 頁，請卓參。
- 四、110 學年度本系各學制班別招生統計情形如附表，請卓參。

決定：洽悉。

參、提案討論：

※ 提案一

案由：111 學年度本系大學部轉系名額及轉系審查標準，提請討論。

說明：

一、110 學年度本系轉系名額及審查標準如下：

1. 轉系年級及名額：大二 4 名、大三 0 名。
2. 學業成績：各學期各學科成績均在 60 分以上，且各學期學業成績均在 75 分以上。
3. 必須修過之專業科目及學分：無。
4. 轉系考試科目：生物學。
5. 備註：（1）轉系考試成績未滿 60 分者，均不予錄取。（2）轉系考試成績相同時，以各學期學業成績之平均為參酌依據。

二、依據教務處註冊與課務組通知，111 學年度日間學制本系學士班可供轉系名額為大二 7 名、大三 4 名，可考量轉學考缺額自行調整，惟各年級之缺額無法流用。

決議：

一、111 學年度本系大二轉系名額 4 名、轉學考名額 3 名。轉系審查標準與考試科目同 110 學

年度之規範，另於備註欄增列轉系考試參考書目。

二、有關 111 學年度本系大三缺額辦理轉系/轉學考與否，經不計名投票結果：同意 2 票、不同意 5 票、無意見 1 票，決議暫不辦理。

※ 提案二

案由：111 學年度本系是否辦理新住民招生，提請討論。

說明：依招生組通知：

- 一、本招生對象之新住民學生係指依國籍法第四條第一項第一款至第三款規定，申請歸化許可者，不含陸配或香港、澳民配偶。
- 二、此為外加名額，可招收名額以教育部核定名額外加百分之二計算（本系即學士班、碩士班各 1 名）。本招生方式依規定不得以學測、指考、英聽或統測等統一入學考試成績作為入學門檻，目前規劃以資料審查方式招生，預計於 111 年 3 月中旬辦理。
- 三、本系現有之學制班別如願意招收新住民學生，併請討論資料審查項目（含資料審查項目、占比與評分說明及同分參酌順序）

決議：111 學年度本系暫不予招收任何學制之新住民。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1 時 10 分